

創新與重大成效	例如：最近三年內獲得縣市政府（或全國）之交通安全獎項；最近三年學校有其他特殊、創新或優良事蹟；學校自評特色與優點。	5	1.5	舉辦海報比賽讓學生認識交通安全
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以 SWOTS 分析、PDCA 模式確實瞭解學校現況並有檢核改善機制；積極參與本市辦理之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活動；志願服務相關業務是否完善處理；最近三年貴校志願服務交通導護暨教育志工獲得本市或全國志願服務獎項。	5	1.5	本校無交通安全志工

自評總分 80.2 等第 甲

填表人簽章：

代理生教組長 **李訓輔**

主任

學務處主任 **吳秉憲**

校長：

08/17 15
教務處主任 **莊韻禎**

填表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08 月 16 日

自評面向	配分	得分
(一)組織、計畫與宣導	25	21.5
(二)教學與活動	30	22.2
(三)交通安全與輔導	40	33.5
(四)創新與重大成效	5	1.5
(五)交通安全教育及志願服務加分項目	5	1.5
總計	105	80.2

得分總計分數	等第
90 分以上	優
80 分以上未滿 90 分	甲
未滿 80 分	乙

桃園市 112 年度國民中學交通安全教育自評表

學校基本資料	學校名稱	桃園市立新明國中	學校地址	桃園市中壢區中正路 487 巷 18 號		
	聯絡人	李訓輔	連絡電話	03-4936194#312	電子信箱	b003@hmjh.tyc.edu.tw
	學生人數	401				
自評內容						
自評面向	面向說明	配分	自評分數	辦理情形說明		
組織、計畫與宣導	交通安全教育推動組織運作、教師交通安全教育知能強化效益(含各校 80%以上教師參加交通安全課程或研習,每學年 4 小時以上)、向家長及社區民眾進行交通安全宣導辦理情形。	25	21.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每年定期召開交通安全委員會 2. 於開學前備課日推動交通安全數位研習 3. 自行車交通安全宣導 4. 自行車配戴安全帽宣導 5. 行人交通安全宣導 		
教學與活動	依交通安全核心能力(五守則)研訂教學課程(含各校 80%以上學生已實施交通安全課程,每學年 4 小時以上)、教案,及運用校內交通情境設置及各類交通安全活動進行教學宣導及校外教學輔導活動之辦理情形。	30	2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師交通安全研習 2. 自行車配正確配戴安全帽宣導 3. 請教師體驗自行車考照 4. 校外教學交通安全宣導。 5. 校外教學逃生演練 		
交通安全與輔導	建置學生上放學通學資料及運用情形,例如:設置路隊及短期補習班接送規劃;校園進出之人車動線、交通工具停放、交通管制計畫等規劃;交通服務及導護的規劃與管理;針對學生違規、交通事故作統計,並實施輔導作為;規劃家長接送區與愛心服務站,且鼓勵學生步行通學。	40	33.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上學放學有交通隊及導護老師 2. 上放學加強路隊及家長接送宣導 3. 自行車設置專用停車區 4. 有規劃校園人車動線 5. 交通隊執勤前進行安全宣導 		